

上海维宏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补选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维宏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1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提名韦京东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12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5）。

韦京东先生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公司于2026年6月29日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同意选举韦京东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同时担任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职务，任期自本次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韦京东先生承诺参加最近一期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培训证明。

本次补选完成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原独立董事胡宗亥先生的辞职申请于2026年6月29日起正式生效，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胡宗亥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胡宗亥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勤勉尽责，公司董事会对其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上海维宏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29日